

证券代码：874859

证券简称：昌德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昌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础独立判断的立场，通过认真审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资料，充分全面了解相关情况，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结合发展战略规划和行业发展状况，制定了切合实际的董事薪酬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时审议程序也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出来的，能够有效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符合公

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时审议程序也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三、《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的基础上做出的，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的利益，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时审议程序也符合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昌德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跃军、邓中华

2025 年 6 月 6 日